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11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置换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垃圾发电")100%股权置换石河子市国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100%股权,交易价格由评估价值确定。经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垃圾发电股东全部权益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0,872.58万元,肯斯瓦特股东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1,800.00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927.42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能投资补足;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股权置换行为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上述股权置换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垃圾发电100%股权置换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100%股权,交易价格由评估价值确定。经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垃圾发电股东全部权益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0,872.58万元,肯斯瓦特股东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1,800.00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927.42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能投资补足。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垃圾发电及肯斯瓦特所产生的损益,由股权置换后的股东享有和承担。

上述股权置换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2、本次股权置换行为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为此次交易提供评估服务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具备从事证券及期货业务的资格,不存在影响其专业性及独立性的情形。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的对方

名称:石河子市国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石河子市东幸福路98-17号

法定代表人:田晓军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5月25日

经营范围:生活饮用水、供水、排水、供热,对电力、热力、城市基础设施及其他能源项目的投资,污水处理;电力行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维修的劳务派遣。

国能投资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能投资总资产4,111,661,030.16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36,002,331.50元;实现营业收入225,941,752.99元,净利润-934,852,874.9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合并数)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一

名称: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十五路北工业园区37-(2、3、5、7-13、15-17)号

法定代表人:温耀军

注册资本:45,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生物质能发电,焚烧处理生活垃圾、秸秆、污泥等生物质燃料,并将焚烧产生的余热进行综合利用,固废处理及灰渣综合利用,生物质焚烧,环保技术的咨询,技术服务,劳务培训。

垃圾发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垃圾发电经审计总资产475,209,821.71元,总负债193,459,318.91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81,750,502.80元;1-8月实现营业收入19,340,417.81元,净利润-24,769,298.25元。

交易标的二

名称: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清水河乡坎斯瓦特村

法定代表人:王晓照

注册资本:23,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4月3日

经营范围:水力发电、水利发电技术培训、水库、堤坝的土石方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钢材、建筑材料、水泥制品、电线电缆的销售;商品混凝土;房屋租赁。

肯斯瓦特为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目前拥有4台水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100兆瓦,现已全部投产。2018年全年,肯斯瓦特总供电量2.57亿千瓦时,发电机组均用小时数达3,556小时。截至2019年8月31日,肯斯瓦特经审计总资产453,040,953.54元,总负债251,599,670.88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1,441,282.66元;1-8月实现营业收入46,547,535.42元,净利润-4,477,714.52元(净利润为负的原因是当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4,438,410.93元)。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交易双方分别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垃圾发电及肯斯瓦特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其中垃圾发电股东全部权益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0,872.58万元,肯斯瓦特股东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1,800.00万元,评估结果如下:

1、垃圾发电(资产基础法)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5,074.48	5,074.48	-	-
非流动资产	2	42,446.50	45,144.03	2,697.53	6.36
固定资产	3	42,227.58	45,144.03	2,916.45	6.91
在建工程	4	218.92	-	-218.92	-100.00
资产总计	5	47,520.98	50,218.51	2,697.53	5.68
流动负债	6	19,345.93	19,345.93	-	-
负债总计	7	19,345.93	19,345.93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	28,175.05	30,872.58	2,697.53	9.57

2、肯斯瓦特(收益法)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						
	2019年9-12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稳定期
经营现金流	1,072.98	4,424.18	4,348.64	4,342.61	4,342.61	4,342.61	4,342.61
减:资本性支出	50.84	126.01	100.67	100.67	100.67	100.67	453.29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282.57	-9.23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自由现金流	739.57	4,307.40	4,247.97	4,241.93	4,241.93	4,241.93	43,700.17
折现年限	0.17	0.83	1.83	2.83	3.83	4.83	4.83
折现率	8.90%	8.90%	8.90%	8.90%	8.90%	8.90%	8.90%
折现系数	0.9859	0.9314	0.8553	0.7854	0.7212	0.6623	0.6623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729.13	4,011.98	3,633.27	3,331.59	3,059.31	2,809.28	28,941.10

企业价值	53,639.49
减:负息负债	24,468.32
加:非经营性资产净值	2,596.55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1,767.7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取整)	31,800.00

本次交易价格由评估价值确定,垃圾发电及肯斯瓦特两者评估值之间的差额927.42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能投资补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为此次交易提供评估服务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具备从事证券及期货业务的资格,不存在影响其专业性及独立性的情形。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置换事项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

五、本次股权置换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垃圾发电100%股权置换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肯斯瓦特100%股权,是根据兵团国企改革的要求,对垃圾发电通过股权置换方式退出;同时也为了聚焦公司主业,置入肯斯瓦特100%股权,可大幅增加公司水力发电能力,提升公司整体水电机组效率,有利于公司调整发电结构,从而适度平抑本地区环保"减煤"政策及电煤价格高企对公司火力发电的不利影响,有助于公司"降本增效"及环保运营的需要,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战略意义。

六、相关附件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3、《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1-8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4、《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5、《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1-8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6、《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109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1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2019年11月14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期限一年,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事项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2018年八师石河子城区配电网改造工程项目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申请整体城镇化建设中长期贷款人民币12,304万元,贷款期限14年,由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置换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垃圾发电")100%股权置换石河子市国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100%股权,交易价格由评估价值确定。经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垃圾发电股东全部权益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0,872.58万元,肯斯瓦特股东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1,800.00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927.42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能投资补足。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垃圾发电及肯斯瓦特所产生的损益,由股权置换后的股东享有和承担。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为此次交易提供评估服务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具备从事证券及期货业务的资格,不存在影响其专业性及独立性的情形。

上述股权置换事项已取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19]115号"《关于天富垃圾发电公司与肯斯瓦特水电公司股权置换的批复》。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置换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2019-临111)。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代建石河子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配套管线迁移及临时供电、供热、给排水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代建石河子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配套管线迁移及临时供电、供热、给排水工程,项目计划投资1,453万元,由公司先行出资建设实施,后由政府拨付相关款项。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代建工一小区廉租住房三期换热站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代建工一小区廉租住房三期换热站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投资350万元,由公司先行出资建设实施,后由政府拨付相关款项。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城市配套相关供热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石河子市区供热区域范围内新建或改造相关供热工程,合计投资金额为2,42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1	2019年消除供热管网冒蒸汽项目	550
2	5、6、7老旧小区供热改造项目	696
3	新建石总场第二中学供热项目	360
4	2小区换热站迁建项目	450
5	天山路(西三路--西四路)内锅炉房及配套生产设施拆除工程	370
	合计	2,426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11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1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2019年11月14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期限一年,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事项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2018年八师石河子城区配电网改造工程项目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申请整体城镇化建设中长期贷款人民币12,304万元,贷款期限14年,由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置换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垃圾发电")100%股权置换石河子市国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投资")全资子公司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100%股权,交易价格由评估价值确定。经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垃圾发电股东全部权益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0,872.58万元,肯斯瓦特股东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31,800.00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927.42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能投资补足。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垃圾发电及肯斯瓦特所产生的损益,由股权置换后的股东享有和承担。

上述股权置换事项已取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19]115号"《关于天富垃圾发电公司与肯斯瓦特水电公司股权置换的批复》。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以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置换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2019-临111)。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代建石河子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配套管线迁移及临时供电、供热、给排水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代建石河子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配套管线迁移及临时供电、供热、给排水工程,项目计划投资1,453万元,由公司先行出资建设实施,后由政府拨付相关款项。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代建工一小区廉租住房三期换热站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代建工一小区廉租住房三期换热站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投资350万元,由公司先行出资建设实施,后由政府拨付相关款项。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城市配套相关供热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石河子市区供热区域范围内新建或改造相关供热工程,合计投资金额为2,42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1	2019年消除供热管网冒蒸汽项目	550
2	5、6、7老旧小区供热改造项目	696
3	新建石总场第二中学供热项目	360
4	2小区换热站迁建项目	450
5	天山路(西三路--西四路)内锅炉房及配套生产设施拆除工程	370
	合计	2,426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074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拍卖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资产结构,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新材")于2019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拍卖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并经2019年11月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明珠")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或"拍卖标的")以37,481.94万元的价格作为拍卖底价公开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11月7日和11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关于以公开拍卖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和《关于以公开拍卖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二、本次拍卖结果

江苏省实成拍卖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定于2019年11月14日上午10:00于江苏省扬中市宜禾路1号办公楼3楼对标的股权(含下属3家全资子公司100%股权)进行公开拍卖。因无人缴纳拍卖保证金,拍卖标的已流拍。江苏省实成拍卖有限公司建议调整保留价后再次拍卖。

三、后续拍卖具体安排

为保证标的股权转让的顺利进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处理拍卖后续事宜的议案》,同意并授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首次拍卖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的情况下,以不低于标的股权资产评估价值的70%对标的股权进行后续拍卖。

经公司管理层审议决定,结合公司及市场的实际情况,为推进本次公开拍卖事项继续进行,公司将继续委托江苏省实成拍卖有限公司尽快召开关于转让标的股权的第二次拍卖会,第二次拍卖底价为标的股权资产评估价值的85%,即31859.65万元。

四、关于后续拍卖的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进行,根据拍卖结果最终确定江苏明珠资产受让方、受让价格等相关事宜,具体执行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拍卖风险

本次交易为公开拍卖转让,因此最终的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尚无法确定,能否交易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拍卖底价调整后,交易的最终成交价格仍具有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待公开拍卖结果才能最终确定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公司将根据拍卖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江苏省实成拍卖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委拍标的流拍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19-032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19年11月14日,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股东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基本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

公司名称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宁波市北仑区宏源路126号
法定代表人	徐新林
注册资本	39780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6102763972
经营范围	纸管、纸箱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浆纸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成立日期	1996年03月26日
营业期限	1996年03月26日至2046年03月25日止

2、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截止2019年11月14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新增持上市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达到66,842,2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5.00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交易方式	买卖方向	成交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2019年10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36,676,213	4.16 - 4.69	2.743%
2019年11月	集中竞价交易	买入	30,166,077	4.61 - 4.95	2.257%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00,526,5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000%(具体比例为14.9999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67,368,879股,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000%(具体比例为20.00000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增持事项涉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9-114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自动化")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2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为了加快推进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11月14日在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水阁路厂区会议室以部分现场表决、部分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在2019~2021三年内实行股权激励三年计划。2019年系三年计划第一年,本激励计划系为落实三年计划,并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未来两期股权激励计划以所属期经公司有效审议程序批准的股权激励计划为准。

公司将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具体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等确定,并拟定完整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激励计划(草案)》内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授予名单、授予数量等相关内容将在《激励计划(草案)》中进行披露。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19-007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未将最新现金管理情况内容更新,现将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更正如下:

第二部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更正前内容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入,也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更正后内容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入,已按计划对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截止2019年11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期限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9,000.00	3个月	2019/11/6-2019/2/6	1.71%	保本保收益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个月	2019/11/14-2019/12/16	3.35%	保本浮动收益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	6个月	2019/11/14-2020/5/14	3.61%	保本浮动收益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12个月	2019/11/14-2020/11/16	3.78%	保本浮动收益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翔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6个月	2019/11/6-2020/5/6	3.35%	保本浮动收益

除以上内容需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天神娱乐 编号:2019—119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和《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朱晔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轮候期限	申请人	原因
朱晔	是	130,603,964	100%	14.01%	2019-11-11	36个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涉诉
合计		130,603,964	100%	14.01%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朱晔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朱晔	130,603,964	14.01%	130,603,964	100%	14.01%
合计	130,603,964	14.01%	130,603,964	100%	14.01%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朱晔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督促朱晔先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19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资金占用整改情况的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9-079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子(孙)公司福建省鹭燕耀升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州市博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州富利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福建海天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公司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近日,公司收到了闽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侯)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8688号】、闽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侯)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8702号】及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岩)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5122号】,准予公司子公司福州市博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建省鹭燕耀升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建海天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州市博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建省鹭燕耀升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福建海天蓝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已办理完毕,福州富利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由于上述三家子公司已完成注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备查文件

1、闽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侯)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8688号】;

2、闽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侯)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8702号】;

3、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岩)登记内注核字[2019]第5122号】。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